

附 1:

2023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2023 城乡义务教育阶段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宁县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宁县良平镇中心小学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48.54	48.54	48.54	10	1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8.54	48.54	48.54	—	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 1：严格按标准核定。 目标 2：及时拨付，保障乡村教师生活待遇。				目标 1：严格按标准核定。 目标 2：及时拨付，保障乡村教师生活待遇。			
绩 效 指 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	=190～400 元/月	=190～400 元/月	10	10	
			补助教师人数	=137	=137	10	10	
		质量指标	补助教师人数占比	=100%	=100%	10	10	
			补助达标率	=100%	=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补助经费及时发放	及时	及时	10	9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教师队伍素质提高	提高	提高	10	9	
			教师素质提高	提高	提高	10	10	
			教育教学质量提高	提高	提高	10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校满意度	≥95%	≥95%	10	9	
			教师满意度	≥95%	≥95%	10	9	
	总分						100	96
说明	无							